

壹、 參賽資格

●大學組：

中國大陸、港澳臺地區及海外華人在校本科生、專科學生、研究生和成人教育院校、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學生，在高等院校正式註冊的進修生及高中（職）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

●高中組：

中國大陸、港澳臺地區及海外華人在校高中（職）學生均可報名參加。

●青年組：

青年設計師及熱愛創意的青年，包括青年教師、設計師、廣告公司、工作室、企業創意人士，個人或團隊均可報名參加。



貳、 參賽類別

一、 一般廣告設計類

- 平面類:本類分項,獨立組別(高中職、大學)評選。
- 影片類:本類不分項,綜合評選。
- 動畫類:本類不分項,綜合評選。
- 網路互動廣告類:本類不分項,綜合評選。
- 環境媒體運用類:本類不分項,綜合評選。
- 行銷企劃類: 本類不分項,綜合評選。
- 廣播類: 本類不分項,綜合評選。

二、 技術類:必須是已參報廣告設計類的作品,採取重複報名形式參報此類。

- 文案對白項
- 美術設計項
- CF 製作技術項:限影片類、動畫類。

三、 指定品牌類:詳見策略單。

※ 不論報名類項,每組團隊最高上限為 10 人(含代表人)



參、獎勵辦法

重要說明:僅「一般廣告設計-平面類」為大學及高中(職)組個別獨立評選;其他類則不分大學及高中(職)組,採取混合評選。

- 一、 年度最佳金犢獎:自所有金犢獎中選出 1 名,榮獲獎學金新台幣 150,000 元及獎座壹座。
- 二、 年最佳學校金犢獎:自所有獲獎作品中統計金、銀及銅獎得獎數,得獎數最多的學校獲得, 分為大陸大學、高中(職)及臺灣大學、高中(職)各 1 名,各得獎座壹座。
- 三、 指導老師獎: 凡入圍獲獎作品的指導老師,頒發指導老師獎狀壹紙。
- 四、 校長獎:凡參賽作品達 100 件的學校,由該校組成評審團自初審入圍作品中評選出 2 件作品獲校長獎,各得獎狀壹紙。
- 五、 第一階段評審:即「初審」
 1. 優勝獎:每類項選出 1 名,榮獲獎狀壹紙。
 2. 優等獎:每類項選出 5 名,榮獲獎狀壹紙。
 3. 入圍證書:每類項選出若干,榮獲證書壹紙。
- 六、 第二階段評審:即「複決審」:凡初審入圍作品皆進入此階段評審。
 1. 金犢獎:每類項選出 1 名,榮獲獎學金新台幣 30,000 元及獎座壹座。
 2. 銀犢獎:每類項選出 1 名,榮獲獎學金新台幣 20,000 元及獎座壹座。



第二十六屆時報金犢獎

26th Times Young Creative Awards

3. 銅犢獎:每類項選出 1 名,榮獲獎學金新台幣 10,000 元及獎座壹座。
4. 佳作:每類項選出 5 名,榮獲獎狀壹紙。
5. 優選:每類項選出若干,榮獲獎狀壹紙。

七、大學組:

1. 所有類別均可報名,唯「一般廣告設計-平面類」只可選擇大學組(作品類別為 TA),若低報高中(職)組(作品類別為 HTA)則視同資格取消,恕不通
2. 評審及獎勵辦法:同「五、第一階段評審」、「六、第二階段評審」。

八、高中(職)組:

1. 所有類別均可報名,「一般廣告設計-平面類」可自由選擇高中(職)或大學組參報,但同一作品不得重複參報高中(職)和大學組,違者視同資格取消,恕不通知、退費、退件或移動組別。
2. 評審及獎勵辦法:
 - A. 第一階段評審:同「五、第一階段評審」
 - B. 第二階段評審:「一般廣告設計-平面類」適用以下獎勵辦法;非「一般廣告設計類-平面類」與大學組綜合評選。
 - a. 最佳新人獎:每類項選出 2 名,榮獲獎學金新台幣 10,000 元及獎座壹座。
 - b. 佳作:每類項選出 5 名,榮獲獎狀壹紙。
 - c. 優選:每類項選出若干,榮獲獎狀壹紙。



肆、作品規定

重要說明:

1. 作品繳費前請務必確認相關資訊填寫無誤,獲獎後資訊不可更改。
2. 作品送出前請務必檢查是否符合主辦單位規定,舉凡作品資料不完整者,將直接取消資格,恕不通知、退費、退件。
3. 請勿於作品中呈現姓名、學校等作者資料。
4. 本次作品皆為線上上傳交件,除行銷企劃類參照規定外。
5. 所有平面類作品,不得自行印刷輸出,皆由執委會統一辦理,一張費用新台幣 120 元。
6. 不論參報哪一類項,一組作品繳交皆為三件為限,不得超過。

一、平面類:

1. 一律以設計稿參賽,作品規格指定為 A3(297*420mm),外框輸出規格為 360*480mm, 300dpi。
2. 系列作品限 3 張以內(含 3 張,請保持設計版式橫豎一致)。
3. 作品繳交方式:統一線上交件,並由執委會代為輸出,每張印刷費新台幣 120 元。
 - JPG 檔,檔案大小不超過 10MB,解析度 300DPI,RGB 色彩。
 - 作品無論單件或系列件都直接以 JPG 格式上傳。



第二十六屆時報金犢獎

26th Times Young Creative Awards

◎圖示:作品繳交規格

◎圖示：作品繳交規格

請在外框左上角處標明作品編號(此為報名時報名系統自動產生)。



外框輸出為 **360*480mm** 規格·黑底或白底皆可。

※同一系列請保持相同直式或橫式。

二、 影片類:

1. 作品指定為 MP4 格式參賽,解析度不低於 720*576,作品長度以 15、30、45 秒為限。
2. 報名時請填寫完整對白或文案,若非普通話請製作字幕,以利評審。
3. 作品無論單件或系列件都以 MP4 檔上傳,MP4檔以 ID 號命名。系列件作品限 3 件。
4. 檔案大小限 500mb 以內。

三、 微視頻：

1. 作品指定為MP4格式參賽，尺寸一律為 720*480 標準（過大或過小皆會被縮放，影響播放效果，請特別留意）。
2. 作品長度1-5分鐘（不得超過5分鐘）。
3. 報名時請填寫完整對白或者文案，作品若使用非普通話請製作字幕，以利評審。
4. 作品無論單件或系列件都以 MP4 格式檔上傳，檔以 ID 號命名。系列件作品限三篇以內。
5. 請勿於作品首尾呈現姓名、學校等作者資料。
6. 其餘規定請依照品牌策略單規範。

四、 動畫類:

1. 作品指定為 MP4 格式參賽,解析度不低於 720*576,作品長度以 15、30、45 秒為限。
2. 報名時請填寫完整對白或文案,若非普通話請製作字幕,以利評審。
3. 作品無論單件或系列件都以 MP4 檔上傳,MP4 檔以 ID 號命名。系列件作品限 3 件。
4. 檔案大小限 500mb 以內。

五、 網路互動廣告類:

1. 以網路廣告互動設計為主,具有優異特點,可促動消費者與品牌互動之廣告創意。
2. 作品格式、檔案大小規範請參照影片類規定,不得使用 URL 繳交。

六、 環境媒體運用類:

1. 環境媒體運用,指在特定的傳播環境中,利用媒體特性達到傳播廣告的目的。包括傳統戶外廣告,燈箱、車體、LED、牆面等及其他創新新媒體。
2. 作品呈現方式:
 - A. 平面類型作品(JPG),請提供設計稿及與現場實景結合的效果圖各1張A3,規格同「平面類」。
 - B. 影片類型作品(MP4),即創意視頻展示(show case)——將創意的投放環境,執行方式,互動過程,可預見傳播效果等拍攝成演示視頻。視頻時長不能超過 3 分鐘。評審階段,超過 3 分鐘的視頻將會在到達 3 分鐘時被迫停止播放。請提供包含與現場實景結合效果畫面的視頻檔 1 件,規格同「影片類」。



第二十六屆時報金犢獎 26th Times Young Creative Awards

七、 技術類:

1. 必須是已參報一般廣告設計類的作品,採取重複報名形式參報技術類。
2. 凡已參報一般廣告設計類的作品,同時又參報技術類,需分別繳交作品及報名費。
3. 報名文案對白項,請于報名時需填寫完整文案,以利評審。

八、 行銷企劃類

1. 行銷企劃類僅由線上提交企劃案需以電子 PPT/PDF 檔呈現,提交內容不得少於 20 頁。
2. 初審、複決賽皆為電子檔評選,如若需要視頻簡報輔助闡釋參賽作品,可提供 6 分鐘以內之視頻簡報播放檔,連同企劃書電子檔上傳至報名系統,檔案需注明作品編號。
3. 其餘規定請依照品牌策略單規範。

九、 指定品牌類: 作品規格詳見策略單。



伍、報名方式

一、報名時間:

1. 線上報名交件: 4月1日 至 5月15日 24:00 截止。

二、網上報名:

1. 登陸官網,點擊線上報名,依據提示完成報名、交件、繳費。
2. 作品繳費前,請確認資訊填寫無誤,一旦完成繳費即不可修改任何資訊。

陸、繳費方式

- 一、報名費用: 單件新台幣 200 元,系列兩件新台幣 300 元,系列三件新台幣 400 元。輸出費用:單件 120 元。

- 二、繳費方式: 線上上報名過程中,按提示列印繳費單至指定超商完成繳費。

柒、評審辦法

一、評審時間:

1. 第一階段評審:5 月 23 日-5 月 30 日。
2. 第二階段評審:6 月 10日—6 日14日
3. 初審獲獎名單:6 月 3 日·揭曉於官網

二、評審規則:

1. 評審標準:策略 40% ,創意 40% ,執行 20% 。



第二十六屆時報金犢獎 26th Times Young Creative Awards

2. 評審辦法:
 - A. 第一階段評審(初審):採取大評審團制,以品牌為單位,分為大學組和高中(職)組兩組進行評選,選取其中 15% -20%作品進入第二階段評審。
 - B. 第二階段評審(複審、決審):
 - a. 複審:由專家評審團為作品打分,並選取 20% -25% 入選,進入決審。
 - b. 決審:評審團以討論方式進行,並選出各品牌獲獎者。
 - c. 總決審:所有金犢獎中,選出 1 名年度最佳金犢獎。
3. 評審說明:金犢獎旨在鼓勵原創。作品如有抄襲之嫌,須由提議者提出事實說明,經評審團召開會議討論。若半數以上委員認同提議,則取消其資格。

捌、頒獎典禮

台灣頒獎典禮:6 月 24 日(六)於新北市 6 樓大禮堂舉行。

玖、金犢獎執委會

地址:台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303 號 6 樓

聯絡電話:02-2336-6453

電子信箱:cow@ctia.com.tw

臉書粉專:金小牛創意俱樂部

※ 以上訊息若有修改,以官網公佈為準。